

113 年度「勞資爭議之預防及處理暨大量解僱保 護勞工法制宣導會議」 實施計畫

壹、依據：本部 113 年度就業安定基金業務計畫。

貳、背景

近年來因勞動法令屢有更迭，復以外在環境變化，諸如平台經濟及疫情影響下之多元勞務型態，顯示工作型式與勞動關係與以往相異，對勞工勞動條件或其工作權確保造成一定程度之衝擊。為加強勞資爭議處理及大量解僱勞工保護之相關法規及重要措施之研討，使勞資雙方能瞭解規定並運用相關爭議處理及協商機制弭平紛爭、穩定勞資關係，並使國內企業勞資雙方及各團體瞭解疫情影響下之勞資法令與爭議實務探討、提升對於前揭法令及實務之相關知能，爰擬辦理本活動。

參、邀請對象

工會團體、勞資會議代表等人員。

肆、辦理方式

一、辦理方式：

- (一) 為避免花東或離島地區相關人員因距離過遠或往返時間過長無法參與，研習活動擬採視訊方式進行，俾使效益最大化。
- (二) 擬邀請專家學者 1 名講授應遵守之勞資爭議處理機制及大量解僱勞工保護等規定，議程表如計畫書附件

1。

二、 辦理期程及地點：

(一) 規劃於本(113)年 11 月 28 日辦理 1 場次。

(二) 考量全國工會團體及事業單位代表等因自身業務繁多及場地座位配置有限，致無法使所有人員參與實體研討會，爰規劃採線上會議進行之方式辦理，透過事先通知參加對象報名，參與者可透過智慧型手機、電腦等數位裝置共同參與會議進行。

(三) 又因線上人數將同時高達 300 人，為確保視訊畫質清晰及收音品質良好，須另外架設專業攝像機及收音設備，並須確保網路訊號穩定及頻寬足夠，俾避免會議過程可能中斷致影響學習成效，爰本活動務擬假外部合適場地召開，將就近於 IEAT 會議中心辦理。

伍、 研討議題

一、 大量解僱勞工保護相關法制與實務研析：為因應大量解僱案件增加，其所涉之大量解僱通報、勞資協商、禁止出國程序等法令相關規定及實務研析。(1.5 小時)

二、 勞資爭議處理機制-調解及仲裁：透過講授勞資爭議調解、仲裁等相關法令，提供勞資雙方訴訟外解決紛爭之處理機制，達穩定勞資關係之目的。(50 分鐘)

陸、 預期效益

強化勞工團體與勞資會議代表等人員對於勞動法令規定、勞動權益保障及勞資爭議預防及處理機制之瞭解。